

津西新城 2020 年度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财政预算说明

现将津西新城 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财政预算情况说明如下：

第一部分 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3.29 亿元。其中，税收收入 11.13 亿元，非税收入 2.16 亿元。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0.76 亿元。按支出功能科目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6 亿元、国防支出 0.12 亿元，公共安全支出 0.76 亿元、教育支出 6.68 亿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18 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7 亿元、卫生健康支出 1.04 亿元、节能环保支出 0.57 亿元、城乡社区支出 0.58 亿元、农林水支出 0.49 亿元、交通运输支出 0.15 亿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8 亿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9 亿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14 亿元、住房保障支出 0.7 亿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1 亿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32 亿元、债券付息支出 0.23 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64.34 亿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60.58 亿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3.76 亿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54.5 亿元。按支出功能科目分：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1.48 亿元、城市

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1.59 亿元、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6 亿元、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63 亿元、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7 亿元、债券利息及发行费支出 1.97 亿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76 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无。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无。

五、政府债务情况

2020 年末，沅西新城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89.49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23.38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66.11 亿元。截止 2020 年底，沅西新城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73.12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2.83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60.29 亿元，符合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规定，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第二部分 2021 年财政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沅西新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15.29 亿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2.37 亿元，调入资金 7.62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31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27.59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22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 5.31 亿元，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0.06 亿元。

沅西新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15 亿元、公共安全支出 1.15 亿元、教育支出 5.25 亿

元、科学技术支出 0.02 亿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23 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 亿元、卫生健康支出 1.25 亿元、节能环保支出 0.87 亿元、城乡社区支出 0.65 亿元、农林水支出 0.35 亿元、交通运输支出 0.19 亿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4 亿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2 亿元、住房保障支出 0.64 亿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4 亿元、预备费 0.4 亿元、债券付息支出 0.23 亿元。

2021 年沔西新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205.19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76.5 万元；公务接待费 68.3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0.35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沔西新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88.55 亿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84 亿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4.55 亿元。上年结余 8.31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77.77 亿元，上解支出 10.44 亿元，调出资金 7.62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1.02 亿元。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77.77 亿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9.41 亿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安排的支出 6.29 亿元，债务付息支出 2.07 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因新城所属国有企业尚处于成长期，利润较少，为扶持企业发展壮大，暂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2021 年仅列报上年结转中央企业及下放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

补助 0.58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新城社会保险基金业务统一由西咸新区管理，未安排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五、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1 年沔西新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205.19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76.5 万元；公务接待费 68.3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0.35 万元。